

证券代码：839987 证券简称：自远环保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鑫舟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000,00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的主要内容：

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等事项发生变更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

第一章第五条

原规定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,000,018.00 元。

修订后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,000,002.00 元。

第三章第十六条

原规定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40,000,018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修订后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50,000,002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0,000,00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文件

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0 日